

# 2023年书面合同和口头合同的优缺点(汇总5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书面合同和口头合同的优缺点篇一

甲方：

乙方：

被调解人\_\_\_\_\_、\_\_\_\_\_在\_\_\_\_\_律师事务所\_\_\_\_\_律师主持下，就双方离婚纠纷，达成协议如下：

一、被调解人\_\_\_\_\_、\_\_\_\_\_均自愿解除婚姻关系。

二、被调解人\_\_\_\_\_、\_\_\_\_\_的女儿\_\_\_\_\_由\_\_\_\_\_抚养，\_\_\_\_\_每月给付女儿张小芳生活费、教育费、医疗费共计\_\_\_\_\_元，到\_\_\_\_\_大学毕业为止。

三、位于\_\_\_\_\_市\_\_\_\_\_小区\_\_\_\_\_号楼\_\_\_\_\_单元\_\_\_\_\_室住房的使用权及所有权，均归\_\_\_\_\_所有。由\_\_\_\_\_支付\_\_\_\_\_住房补偿费一万元整。

五、原家中所有的电器、家具等用品，归\_\_\_\_\_所有。

六、本协议签署之日以前，\_\_\_\_\_、\_\_\_\_\_各自所负的债务，由各自负责偿还。

七、本协议一式四份，\_\_\_\_\_、\_\_\_\_\_各持一份，

交\_\_\_\_\_人民一份，\_\_\_\_\_律师事务所存档一份。

甲方：

乙方：

## 书面合同和口头合同的优缺点篇二

对于在外跑业务的人来说，没有时刻带着书面的合同，往往就是通过口头的形式来承揽业务，并以口头的形式来进行合同的约定。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关于承揽合同口头协议是否有效，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中国《民法通则》及《合同法》均允许当事人采用口头的形式缔约，即运用语言对话的方式订立合同。《民法通则》第56条规定：“民事法律行为可以采取书面形式、口头形式或者其他形式。法律规定是特定形式的，应当依照法律规定。”《合同法》第10条规定：“当事人订立合同，有书面形式、口头形式和其他形式。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采用书面形式的，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可见，口头协议是合同形式中一种重要的表现形式。实践中，即时结清的买卖、服务和消费合同多采用口头形式。有关合同形式问题，中国的立场与国际通行做法基本一致，采取国际上通行的“不要式原则”，即认可法律特别规定以外的情形下口头协议的有效性。

因此，大家在生活中遇到类似的情况，可以通过法律武器来维护自己的权益。

口头合同也叫口头协议，是指双方当事人以谈话、电话等口头形式对合同内容达成一致的协议，无任何书面的或其他有形载体来表现合同内容。口头合同也是合同形式中一种重要的表现形式。

它广泛应用于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与人们的衣食住行密切相关，如在自由市场买菜、在商店买衣服等。现代合同法之所以对合同形式实行不要式为主的原则，其重要原因也正在于此。合同的口头形式，无须当事人约定。凡当事人无约定或法律未规定特定形式的合同，均可以采取口头形式。

在实践中，合同采取口头形式并不意味着不产生任何文字凭据，如人们在商店购物，有时也会要求店主开具发票或其他购物凭证，但这类文字材料只能视为合同成立的证明，而不能作为合同成立条件。但反而言之，只要有证据表明口头合同的成立，双方均应严格履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口头合同，同样要承担违约责任。

当事人订立合同，有书面形式、口头形式和其他形式，人们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采用书面形式的合同外，均可采用口头形式订立合同或协议。

口头合同，只要其内容不违反法律和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一方没有以欺诈、胁迫的手段订立合同，损害国家利益；双方不是恶意串通，损害国家、集体或者第三人利益；双方不是以合法的形式掩盖非法目的；没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订立合同的主体具有民事行为能力和民事权利能力；意思表示真实，这个合同就成立并具有法律效力，受法律保护。

口头合同发生争议时，当事人必须证明合同的存在以及合同关系的内容。

因为口头合同难以取证，不易认定当事人的权利义务内容，口头缔约，特别是不能即时清结，而且标的额较大的合同采取口头缔约时，将存在相对人否认合同成立、否认合同标的的法律风险。但是，采取口头形式并不是说没有任何凭证，商店的购物发票、小票等能够作为合同成立的证明，但是不能作为合同成立的书面形式。所以，订立标的额较大或者不能即时清结的合同时，最好采用书面形式。企业订立口头合

同时要审慎，一定要注意订立合同的时机和方式。

## 书面合同和口头合同的优缺点篇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十条关于“当事人订立合同，有书面形式、口头形式和其他形式”的规定，人们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采用书面形式的合同外，均可采用口头形式订立合同或协议。

口头合同，只要其内容不违反法律和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一方没有以欺诈、胁迫的手段订立合同，损害国家利益；双方不是恶意串通，损害国家、集体或者第三人利益；双方不是以合法的形式掩盖非法目的；没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订立合同的主体具有民事行为能力和民事权利能力；意思表示真实，这个合同就成立并具有法律效力，受法律保护。

口头形式的合同是指当事人以直接对话的方式或者以通讯设备如电话交谈订立合同。它广泛应用于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与人们的衣食住行密切相关，如在自由市场买菜、在商店买衣服等。现代合同法之所以对合同形式实行不要式为主的原则，其重要原因也正在于此。合同的口头形式，无须当事人约定。凡当事人无约定或法律未规定特定形式的合同，均可以采取口头形式。

合同采取口头形式的'优点是简便快捷，缺点在于发生纠纷时取证困难。所以，对于可以即时清结、关系比较简单的合同，适于采用这种形式。对于不能即时清结的合同以及较为复杂重要的合同则不宜采用这种合同形式。在实践中，合同采取口头形式并不意味着不产生任何文字凭据，如人们在商店购物，有时也会要求店主开具发票或其他购物凭证，但这类文字材料只能视为合同成立的证明，而不能作为合同成立条件。但反而言之，只要有证据表明口头合同的成立，双方均应严格履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口头合同，同样要承担违约责

任。

口头合同属于不要式合同，是指当事人以语言为意思表示、而不用文字表达合同内容的合同形式。在法律未规定必须采用书面形式的情况下，只要当事人协商一致，都可以采用口头形式。口头合同在即时清结的交易中非常普遍。其特点是简便易行，但其不足之处在于发生合同纠纷时难以取证，当事人孰对孰错很难划分。因此，合同法征求意见稿原本规定，不动产转让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涉外合同、价款或者报酬10万元以上的合同，除即时清结的以外，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法律规定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订立合同的，依照其规定。

但是，鉴于我国东西部、城乡经济发展的不平衡，例如10万元在深圳、上海的经济往来中不属于数额巨大、而在经济欠发达地区却属于数额巨大，因此合同法第10条修改了征求意见稿的规定，改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当事人约定采用书面形式的，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因此不动产转让合同、涉外合同、价款或报酬在当事人认为数额巨大、不能即时清结的合同都不宜采用口头形式，否则发生合同纠纷时举证困难。

## 书面合同和口头合同的优缺点篇四

乙方：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的相关规定，就乙方分销甲方开发的“\*\*”项目商品房事宜，经平等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1、本协议约定之分销(以下简称分销)，是指销售代理商与开发商签订分销协议，以经纪人或中介名义销售开发商的商品房，开发商支付佣金的行为。

2、甲方指定乙方为\*\*商品房的分销商，分销的商品房为电梯

住宅和商铺。

1、双方约定分销期限为:自20xx年月 日至 年月日止。

2、除非有法定或约定的解除事由，甲、乙双方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均不得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3、合作期限内，甲方根据乙方分销情况，双方另行协商延长合作期限。

1、乙方在团购单位召开甲方项目产品推荐会，若需甲方派人协助的甲方需积极配合，甲方人员因此所产生的差旅费、餐宿费等相关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2、乙方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社保费、差旅费等一切与本合同项下工作相关的劳动报酬或费用等均由乙方承担。

3、市场推广费：由甲方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投入的金额，并由甲方承担。

1、分销房源价格体系约定：

(1)本协议附件约定的市场公布价作为甲乙双方共同对客户的市场报价。在本协议分销有效期间，乙方的团购客户执行价由甲方决定，但不能比现场门市零售价高（甲方提前半个月通知乙方上调价格的房源除外）。乙方享有本协议约定之有效期内所有甲方可售房源的销售权。

(2)若甲方自行降价销售，甲方应提前15天书面通知乙方。

(3)若甲方上调价格，甲方应提前15天书面通知乙方。

## 书面合同和口头合同的优缺点篇五

二、广告以简明醒目为宜，突出宣传效果，由甲方提供广告的原稿，由乙方代做具体美工设计，完成制稿，不另收费。

三、根据《广告法》的要求，规范广告行为以防虚假广告，请甲方在签定合同时出具客户营业执照复印件。对广告上刊有“获奖、优质、商标、鉴定、专利、生产许可证”等字样的，应提交有关证明的复印件。

四、为保证广告能按时刊登，甲方应在签署本合同之日起，在广告刊登前前\_\_\_\_\_天，将所需资料寄到乙方，否则乙方有权对刊登期限作出调整。

五、甲方向乙方索取“广告合同”后，按要求填写一式二份，盖章后一并寄回或传真至乙方，待乙方盖章后，即向甲方返回合同一份。

七、关于付款方式，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一周内甲方将广告费用支付给乙方。